

##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长芦德宝、董事顾瑾等 8 名董监高人员共持有公司股份 11,708,947 股（除权前数量为 7,911,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

◆ 董监高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芦德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57,213	0.3340%	其他方式取得: 2,157,213 股
顾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8,900	0.0556%	其他方式取得: 358,900 股
曹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5,800	0.3632%	其他方式取得: 2,345,800 股
陈伊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600	0.0046%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29,600 股
朱志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75,400	0.3678%	其他方式取得: 2,375,400 股
何灵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95,680	0.3245%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5,180 股 其他方式取得: 2,090,500 股
许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84,000	0.1833%	其他方式取得: 1,184,000 股
肖亚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62,354	0.1800%	其他方式取得: 1,162,354 股

说明:

(一) 本公告中的股票数量均为除权后数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80 股；

(二) 上述股份来源包括公司历次股权激励股份授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累积余额以及二级市场买入；

(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芦德宝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2,157,213	0.3340%
顾瑾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358,900	0.0556%
曹阳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2,345,800	0.3632%
陈伊珍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29,600	0.0046%
朱志荣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2,375,400	0.3678%
何灵敏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2,095,680	0.3245%
许凯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1,184,000	0.1833%
肖亚军	0	0%	2018/4/12 ~ 2018/7/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1,162,354	0.1800%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芦德宝、顾瑾等 8 名董监高人员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督促芦德宝、顾瑾等 8 名董监高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芦德宝、顾瑾等 8 名董监高人员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在剩余的减持区间内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减持计划。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